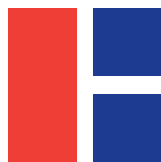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O GROUP LIMITED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0)

- (I) 更改授權代表；
- (II) 更改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 及
- (III) 委任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更改有關委員會的組成

I. 更改授權代表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李昌源先生(「李先生」)不再為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0年4月23日起生效；而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Leong Yeng Kit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2020年4月23日起生效。

再者，董事會謹此宣佈，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敬仁先生已獲委任為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接收法律文件代表，以替任譚杏賢女士，自2020年4月23日起生效。

II. 更改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將更改至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10號電訊一代廣場25樓A室，自2020年4月23日起生效。

本公司電話號碼更改為 +852 2891 5397、傳真號碼更改為 +852 2891 5381及電郵地址更改為info@ico.com.hk。

III. 委任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更改有關委員會的組成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2日的公佈所披露，於2020年4月22日舉行的本公司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i) Leong Yeng Kit先生及Lee Pei Ling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ii) Leong Yeng Kong先生、Leong Poh Chih女士、Leong Yeng Weng先生、Walaiporn Orakij女士及Durgadewi Yoganathan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iii) Tan Eng Wah先生、Gan Cheng Khuan先生、Yvonne Low Win Kum女士及趙敬仁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前在任的全體董事不再為本公司董事。

董事會議決委任執行董事Leong Yeng Kit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自2020年4月23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議決，自2020年4月23日起，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組成將更改如下：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敬仁先生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而同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Tan Eng Wah先生、Gan Cheng Khuan先生及Yvonne Low Win Kum女士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 (ii) 獨立非執行董事Tan Eng Wah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而主席兼執行董事Leong Yeng Kit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Gan Cheng Khuan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iii) 主席兼執行董事Leong Yeng Kit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而主席兼執行董事Leong Yeng Kit先生、同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Tan Eng Wah先生及Yvonne Low Win Kum女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相關董事之詳細履歷載列如下：

Leong Yeng Kit先生(「Leong先生」)

Leong先生，47歲，為律師及銀行業從業人員。彼現時為Leong Yeng Kit & Co.律師事務所的執業律師及合夥人，該律師事務所由彼創立及彼現為其管理合夥人。Leong先生為OSK Indochina Bank Limited及OSK Indochina Securities Limited(現分別稱為RHB Indochina Bank Limited及RHB Indochina Securities Plc.)的創始董事，及為RHB Indochina Bank Limited及RHB Indochina Securities Limited(均為於馬來西亞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RHB Bank Berhad(股份代號：1066)的附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2016年，及此前擔任RHB Indochina Bank Limited及RHB Indochina Securities Limited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新業務及產品委員會成員。Leong先生為經驗豐富的投資者，於多個行業擁有超過十年的投資經驗，包括廣告及媒體、證券服務、棕欖油種植、房地產、物業發展、電子測試及產品保證設施、連鎖餐廳及私人股權基金。Leong先生有意投資具有龐大潛力的行業，且彼持續尋求亞洲的投資機會。

Leong先生曾獲馬來西亞聯邦法院委任為宣誓員。彼亦於馬來西亞律師公會多個委員會任職，現亦為紐約州律師公會馬來西亞分會長及國際法例執行委員會成員。彼亦獲美國明尼蘇達州檢察長委任為特別法律律師。

於棕欖油種植行業，彼亦為Buloh Akar Holdings Sdn Bhd的董事及Sungei Ream Holdings Sdn Bhd(為馬來西亞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Riverview Rubber Estates Berhad(股份代號：2542)的控股股東)的主席及Rivaknar Holdings Sdn. Bhd的董事。Leong先生為Tricor Securities Services PLC(柬埔寨的持牌發行公司及股份過戶處)的主席。於物業發展方面，彼亦為Wira Dani Development Sdn Bhd及Three Woods Development Sdn Bhd的集團董事總經理。彼為Malaysia Tourism City(於馬來西亞股票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5040)的物業發展商Meridian Berha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在外交職責方面，Leong先生自2019年起直至本要求通知日期，為拉脫維亞共和國駐馬來西亞的榮譽領事。

就服務社區而言，Leong先生亦為馬來西亞國家腎臟基金會(National Kidney Foundation of Malaysia)的榮譽財務長(2007年–2014年)、Bukit Kiara同濟會會長(2008年–2009年)、Kolej Tuanku Ja'afar校友會會長(2000年–2009年)及Petaling Jaya扶輪社社長(2010年–2011年)，且直至本要求通知日期繼續積極從事慈善事業。

Leong先生為Leong Yeng Kong先生、Leong Yeng Weng先生及Leong Poh Chih女士之兄弟，及為Walaiporn Orakij博士之內兄。

截至本要求通知日期，Leong先生擁有本公司990,937,960股股份的權益。

除本要求通知所披露者外，Leong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並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v)與本公司任何其他現任或候任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及並無關係。

Leong Yeng Kit先生並無參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之任何事件，亦無有關Leong Yeng Kit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Tan Eng Wah先生(「Tan先生」)

Tan先生，60歲，持有英國曼徹斯特理工大學的(榮譽)理學士及英國克蘭菲爾德管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英國特許建造學會成員。

彼於物業行業擁有逾36年的經驗，當中超過21年任職於馬來西亞著名物業公司Tan & Tan Developments Berhad，該公司為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IGB Berhad(股份代號：5606)的附屬公司。除馬來西亞及新加坡外，物業經驗

涵蓋越南、中國及澳洲等地區，物業種類包括農莊、公寓、經濟適用住房、辦公室、酒店及酒店公寓以至醫院。

退任後，彼已投身投資顧問型社區企業、資訊科技投資、手機解決方案以及物業。

除本要求通知所披露者外，Tan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並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v)與本公司任何其他現任或候任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及並無關係。

Tan先生並無參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之任何事件，亦無有關Tan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Gan Cheng Khuan先生(「Gan先生」)

Gan先生，58歲，於1990年7月在英國倫敦大學畢業，持有榮譽學位，並取得英國大律師資格。返回馬來西亞後，彼於1991年8月2日取得馬來西亞大律師資格。

Gan先生於Messrs. Wan, Haron Sukri & Nordin開展其法律事業，擔任法律助理，並留任三(3)年，其後，彼於Messrs. Chung, Huang & Khalid任職一(1)年。其後彼以Messrs. Tee & Gan之名義開展獨立執業直至2000年6月。於2001年，Gan先生開始擔任Messrs. Soraya Chuah & Associates的合夥人直至2011年8月15日。

除本要求通知所披露者外，Gan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並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v)與本公司任何其他現任或候任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及並無關係。

Gan先生並無參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之任何事件，亦無有關Gan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Yvonne Low Win Kum女士(「Low女士」)

Low女士，32歲，為馬來西亞合資格大律師及事務律師，於卡迪夫大學畢業。彼於2010年在Azmi & Associates開始法律執業。Low女士專注於企業及商業交易、私人併購及有關房地產事宜的監管合規。

彼就馬來西亞房地產發展、建設及融資構建向項目發起人、特許經營商、土地發展商及投資者提供意見。於執業期間，彼定期就房地產事宜為本地及海外投資者、與政府有關及公開上市公司提供服務。

Low女士於2014年加入F3 Capital Group，擔任法律及企業事務主管，全權負責界定機構文化及建立戰略規劃。

自2018年起計直至本要求通知日期，Low女士任職Messrs. Ling & Theng Book的企業合夥人。

除本要求通知所披露者外，Low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並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v)與本公司任何其他現任或候任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及並無關係。

Low女士並無參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之任何事件，亦無有關Low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趙敬仁先生(「趙先生」)

趙先生，42歲，擁有逾19年的審計、會計、私人股本投資及企業融資經驗，源於早前在香港國際會計公司及多間上市公司的工作經歷。

自2019年4月26日起，趙先生為凱升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2)。自2017年3月至2018年2月，彼擔任萬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401)。彼現時為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該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83)，負責財務申報及企業融資事宜。

趙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的財務分析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會計)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成員。

除本要求通知所披露者外，趙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並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v)與本公司任何其他現任或候任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及並無關係。

趙先生並無參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之任何事件，亦無有關趙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各董事尚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現無權享有薪酬。倘上述事項有任何更新或變動，本公司將另行發佈公佈。

承董事會命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Leong Yeng Kit

香港，2020年4月23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Leong Yeng Kit先生及Lee Pei Ling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Leong Yeng Kong先生、Leong Poh Chih女士、Leong Yeng Weng先生、Walaiporn Orakij女士及Durgadewi Yoganathan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Tan Eng Wah先生、Gan Cheng Khuan先生、Yvonne Low Win Kum女士及趙敬仁先生。